

四川省震灾风险防治中心

非天然地震风险评估模型构建服务的市场调研函

各潜在供应商：

因项目需要，现决定通过市场调研方式开展非天然地震风险评估模型构建服务工作。请收到本函后，在规定时间内将回函邮寄至四川省震灾风险防治中心，四川省震灾风险防治中心将依据相关程序择优选择供应商。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基本条件

供应商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有效存续的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具有能够履行本次服务供应项目的能力。

二、需提交的相关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供应商认为其它应当提交的证明材料；
3. 一次性报价单。

注：以上原件、复印件（一份）均需加盖供应商鲜章。

三、最高限价

本次调研中标价为包干价，发起调研者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最高限价为 9.0 万元人民币，最终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四、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服务内容

供应商应在丰富完备的地震监测、地质构造、工业开发资料基础上设计合理指标体系，构建适当的经验统计模型，并对相关目标区非天然地震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区域主要涉及到泸州市北部局部地区。相关评估工作所需资料由供应商自行收集。

2. 其他要求

- (1) 供应商需提供相应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2) 供应商应邀请相关专家对完成的评估内容进行评审并获得通过，所需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勘察，供应商可自行前往实地勘察，一切费用自理。
- (4) 供应商应配合发起调研者对评估成果进行相应解释。
- (5) 评估服务工作在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完成。

五、成交原则

本次调研参照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调研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按照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请符合以上条件的各供应商在调研函公示后 3 个工作日内

将报价单及相关材料密封装订后报送至四川省震灾风险防治中心 718 室。

四川省震灾风险防治中心将在质询讨论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在发布结果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联系人：阮先生

电话：028-85446060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人民南路三段 29 号 718 室。

四川省震灾风险防治中心

2023 年 3 月 18 日



附件 报价回函

四川省震灾风险防治中心：

我单位收悉并研究了“非天然地震风险评估模型构建服务”的调研函，满足贵单位调研函中服务供应项目的各项要求，经核算，我单位报价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